

林艳 著



双宾构式句法语义接口整合研究

非外借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林艳 著

双宾构式句法语义接口整合研究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双宾构式句法语义接口整合研究 / 林艳著. — 武汉: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8. 10

ISBN 978-7-5629-5912-0

I. ①双… II. ①林… III. ①汉语—双宾语—句法—研究 IV. ①H146.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26301号

责任编辑: 杨涛 何珊

责任校对: 张明华

封面设计: 陈西

出版发行: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社址: 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122号

邮编: 430070

网址: <http://www.wutp.com.cn>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4.25

字数: 223千字

版次: 2018年10月第1版

印次: 2018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价: 58.00元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调换。

本社购书热线电话: 027-87515778 87515848 87785758 87165708 (传真)

·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

前言

本书在深入研究认知语言学理论的基础上,充分参阅国内外相关研究成果,采用形式与意义相结合、描写与解释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等研究方法,对汉语双宾构式的深层语义生成机制进行挖掘。同时采用科学的调查方法(包括查阅相关文献、查找资料、语料库分析),对汉语双宾构式的认知语义结构进行深入考察,并在此基础上借助理论分析,通过对双宾构式动词与构式之间的互动和整合模式的考察,在构式语法理论和生成整体论背景下全面研究双宾构式,重点研究双宾构式的句法语义接口问题。

本书所进行的研究是侧重于解释性的,构建了一系列构式语法分析框架,并运用双宾构式来验证这些分析框架和模型。如建立双宾构式义和动词义的整合和互动分析模型,分析双宾构式的语义特征与动词语义特征的整合和互动模式,研究能进入双宾构式的动词类型,以及双宾构式的句法语义接口问题。

关于本书的写作背景,双宾句一直是汉语语言学家研究的热点。汉语传统语法、结构主义语言学、生成语法理论、配价语法和格语法以及语言类型学都对双宾句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我们发现,在双宾构式研究中出现的种种分歧,根源在于研究者所遵从的句法语义接口分析范式不同,而这又是因为理论背景不同所致,因此推进双宾构式的研究需要理论上的整合创新。

总体来看,过去的研究还存在以下问题:1)局部描写较深入细致,但总体分析不足。2)没有把汉语双宾构式放在人类语言的大背景下研究,许多看起来是汉语双宾构式的特点实际上只是人类语言共性的反映。3)许多双宾构式的研究或是偏重语义分析,或是偏重句法分析,把句法语义结合起来分析的研究较少,以双宾构式的句法语义接口为研究对象的成果更少。4)以往汉语双宾构式的研究,各个理论流派的分歧较大,有的流派如生成学派和构式语法甚至是水火不容,实际上各个理论流派可以互相补充,互相借鉴。

本书对上述研究现状试图加以改进，具有以下独到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1)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综合运用当代语言学理论，如构式语法理论、论元结构理论、事件结构理论、句法联接理论、概念语义学等，对现代汉语双宾构式进行精细化的认知、语义分析。2)本书站在人类语言共性的立场上，把句法和语义、语用因素结合起来，以类型学的视野分析双宾构式的句法语义接口问题，力争使双宾构式的形式化研究能够更进一步。3)本书所建立的句法、语义、语用互动模式能有效促进语言教学，有助于自然语言的计算机处理，能为计算机识别汉语语句提供语义语用制约信息方面的支持。

本书是在北京市社科基金项目“双宾构式句法语义接口整合研究”的基础上完成的，这个课题从构思到整体框架的建立，以及每一章节的写作都是我亲爱的丈夫蔡金魁的帮助下完成的。如今本书得以正式出版，可是我所深爱的爱人已因白血病去世，长眠九泉之下。谨以此书献给他！

林 艳

2018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双宾构式研究历程及理论背景综述	001
一、汉语语法分析中的双宾构式问题	001
二、当前汉语语法在双宾构式研究中的焦点问题	015
三、事件结构是句法语义接口	021
四、已有研究方法的问题所在	024
五、本书的研究思路与框架	025
六、本书的研究方法	026
七、本书深入研究的内容	027
八、本书的术语	027
九、本书的语料来源	028
第二章 本书的理论背景	029
一、构式语法 (construction grammar) 理论的进步与局限	029
二、事件结构理论的相关内容	036
第三章 双宾构式的界定	051
一、传统双宾句的定义	051
二、双宾语句范围的扩大	052
三、句法上鉴别双宾语真伪的有效途径	055
四、双宾语句的范围	058
五、“索取义”双宾语句的合法性问题	062
第四章 事件结构的多维分析模式	068
一、引言：事件及其哲学探索	068

二、语言学领域有关事件结构的研究	069
三、简要评述	076
第五章 双宾构式的事件结构分析及其句法表达的条件	077
一、双宾构式是由多个子事件构成的表示“领属关系转移”的复杂事件	078
二、双宾构式中多个事件结构重叠的生成机制	079
三、领属关系转移事件体现三种关系	081
四、双宾构式事件结构的句法表达的要求	082
第六章 双宾构式对双宾动词及构式论元的语义制约	088
一、理论框架	088
二、双宾构式的句式语义	089
三、双宾构式的语义特征	090
四、双宾动词的原型语义特征	094
五、制约双宾构式成立的因素——进入双宾构式的动词特点	099
六、双宾构式论元的语义特征	104
七、双宾构式三个参与者论元之间的关系	110
八、影响双宾构式成立的认知因素：英汉给予类动词和投掷类动词的句法表现和语义阐释	115
第七章 构式义和动词义的互动与整合	119
一、问题的提出	119
二、基于认知框架的动词意义、构式意义	121
三、Goldberg关于动词意义与构式意义的相互作用的论述	122
四、词汇中心主义与Goldberg的观点的分歧	125
五、构式义和动词义关系的阐述	126
六、构式义和动词义的整合模型	128
七、利用构式义与动词义匹配和互动的模型来解释双宾构式中动词和构式之间互动关系的三个层次	134

第八章 能进入双宾构式的动词类型	139
一、双宾构式的句式语义特征	140
二、能进入双宾构式的动词蕴含双宾构式的语义特征	143
三、能够进入双宾构式的动词类型分类	148
四、能进入双宾构式的意义类型：给予类与索取类双宾动词	152
五、能进入双宾构式的配价类型：三价动词与二价动词	158
第九章 双宾构式的连续统研究	164
一、双宾构式的判定与分类	164
二、双宾句式是一个连续统	173
三、汉语双宾构式句式之间的典型性问题	177
四、汉语双宾构式句式内部的典型性问题	183
第十章 双宾构式的句法语义接口整合研究	191
一、句法联接理论概述	191
二、Goldberg构式语法关于句法联接理论的主要观点	195
三、本书关于句法语义问题的观点：句法联接的认知基础是事件结构	198
四、基于事件结构的双宾构式的语义关系对双宾构式论元结构整合的影响	201
第十一章 结语	206
一、本书的研究特点	206
二、本书的实用价值	209
三、本书研究的不足	210
参考文献	212

第一章 双宾构式研究历程及理论背景综述

一、汉语语法分析中的双宾构式问题

（一）传统语法学背景下的双宾句研究

传统语法学从意义出发定义了双宾语，对双宾动词进行了分类并归纳出双宾句式。在传统语法的框架下对双宾句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三个方面：其一是双宾语的定义；其二是双宾动词的分类；其三是双宾句式的归纳。

1) 双宾语这一术语最先是由黎锦熙提出的。《新著国语文法》(1924)提到，“有一种外动词，表示人与人之间（或人格化的事物之间）交接一种事物的，如‘送’‘寄’‘赠’‘给’‘赏’‘教授’‘吩咐’等，常带两个名词作宾语，叫做双宾语。这种带双宾语的句子里边，就有两个在宾位的名词。这两个宾位中，属于被交接之事物的叫‘正宾位’（即正式的宾语）；属于接受事物之人的叫‘次宾位’（属副性宾语）；次宾位常在前，而正宾位常在后。”^①杨树达（1934）也在《高等国文法》中认为，“双宾语者，一表人，为间接宾语，一表物，为直接宾语。”^②持相似观点的还有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1942）和赵元任（《中国话文法》，1968）等。

2) 黎锦熙、刘世儒（1957）把双宾动词分成两大类：“授予”义的如“送”“寄”“给”“赏”；“教示”义的如“教”“告”“示”。吕叔湘以是否与两个宾语同现将双宾动词分为四类：“称、叫”类，“问、请教”类，

① 黎锦熙. 新著国语文法[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24.

② 杨树达. 高等国文法[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34.

“借、贷”类及“求、告诉”类。

3) 《新著国语文法》认为双宾语的句子可分为五式:

例(1) 阳货送孔夫子一盘肘子。

例(2) 阳货把一盘肘子送孔夫子。

例(3) 阳货送一盘肘子给孔夫子。

例(4) 阳货送给孔夫子一盘肘子。

例(5) 阳货把一盘肘子送给孔夫子。

《新著国语文法》还认为“送给”是一个“同义并行或两动相属的复合动词”，而表示交换物品的外动词若是单音的后面大都可以任意结合“给”“与”两字而成复音。例(4)式和变式例(5)式都可看作两动复合，若拆开用便成例(3)式。这里很重要的一点是变式这一概念，虽然没有给出明确的定义，但是已蕴含了变换及句式的地位是不平等的这一思想。《中国文法要略》根据止词和受词之间有无关系词（即“给”）把双宾句式分为间接式和直接式两种。

（二）结构主义语言学对双宾句研究的深化

对双宾句的全面研究是在结构主义语言学背景下进行的。在这一时期，双宾句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对双宾句进行全面的描写，双宾动词语义特征的提取及动词的分类，双宾句的成句条件等。

1) 朱德熙(1982)认为，双宾语指“一个述语后边接连出现两个宾语”^①，这两个宾语分别称作近宾语和远宾语。持相似观点的还有马庆株(1992)、李临定(1984)。

2) 对双宾语的界定和传统语法不同，结果必然导致不同的双宾动词分类。虽然结构主义语言学排斥意义，但在具体的研究中无法真正贯彻到底，如朱德熙(1982)把双宾动词分为三类，即给予类、索取类和等同类，就是对进入双宾结构动词的语义特征的归纳，其他学者的研究也存在着类似的情况。此后马庆株

^① 朱德熙. 语法讲义[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2.

(1983)和李临定(1984)对双宾句分别进行了分类,马文列举了多种不同类型的双宾语句式,包括:给予类、索取类、准予取类、称说类、结果类、原因类、时机类、交换类、使动类、处所类、度量类、动量类、时量类等,分类细致,说明了双宾语构造的多样性,同时对于各类双宾语构造的构成情况、结构意义以及构成成分之间的语义关系作了一些探讨。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他是按照述宾结构与宾语间的语义关系来分类的。其实由于语义关系的模糊和交叉,他也认识到“类与类之间有交叉现象,界限不都是严格的”^①。李临定(1984)也对双宾句作了详细的分类,分为“给”类,“送”类,“拿”类,“吐”“吓”类,“问”类,“托”类,“叫”类,“欠”“限”“瞒”“隔”类,“V给”类,“VP”类,习惯语类等。他的分类把谓语动词后的名词性成分独立看待,他是按照动词的意义来分类的。

3)在对双宾动词进行分类的同时,研究者使用变换分析的方法发现了双宾结构成立的条件。朱德熙指出,远宾语(直接宾语)指人,只能用指人名词,不能用人称代词。如:

例(6)我们把小李给你→我们给你小李

例(7)我们把你给小李→*我们给小李你

朱德熙(1982)还指出,如果直接宾语指物,具有“排斥单独的名词性词语的倾向”,“最占优势的形式是:数量词+名词”。陆俭明(1988)进一步指出直接宾语“不能是一个领属性偏正结构”^②。李临定(1984)指出,“如果NP2(即直接宾语)是指人名词时,常要位于‘给’的前边(用‘把’),而不能位于后边,如:偏把我给了林姑娘使。”^③

范晓(1986)指出,NP2即直接宾语“必须是表示具体事物的名词,否则往往不能变换为‘把’字句或不能把NP2置于句首当话题来使用”^④。而“当NP2是

① 马庆株.汉语动词和动词性结构[M].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83.

② 陆俭明.双宾语结构补议[J].烟台大学学报,1988(2):26.

③ 李临定.双宾句类型分析[M]//中国语文杂志社.语法研究和探索(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4.

④ 范晓.交接动词构成的句式[J].语言教学与研究,1986(3):67.

抽象名词时，一般不能位于‘给’的前边”。（李临定，1984）

关于双宾句的结构特点，朱德熙认为双宾句是一个述宾短语带宾语的结构，后来他（1982）又认为双宾句是一个动词后跟两个宾语，动词和两个宾语分别构成述宾关系，两个宾语之间并没有结构上的联系。这个论述比较接近今天对双宾语的认识。从20世纪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语言学界大部分语言学家认为双宾句是述宾词组带宾语的结构。

（三）生成语法、配价语法对双宾句式的研究

1. 生成语法理论下的双宾句研究

20世纪80年代以后，在对双宾句进行全方位描写的基础上，学者们开始运用生成语法来对此进行研究。其中有影响的要数顾阳、徐杰、沈阳、何晓炜等。

现有生成语法理论下的双宾语结构的研究主要分为五大类。

第一类研究是以双宾语结构中的结构关系为导向，认为双宾语结构和与格结构有转换关系，此类分析法可称为“转换分析法”。

顾阳区分了与格结构（即V—NP给NP）和双宾语结构，并且探讨了两者的衍生关系，认为汉语的双宾语结构是由与格结构衍生出来的，但是她也难以确定，“当然终究这种衍生关系确定是从与格到双宾，还是从双宾到与格，还有待于更多深入的研究。”^①

徐杰（1999）运用生成语法中的约束理论及其三原则，对“打碎了他四个杯子”一类结构的性质作了分析。认为“他”只能是宾语，不可能是定语，认为这种结构是双宾语下的一个次类。周长银（2000）以Larson的句法推导为基础，对现代汉语中的“给”字句从生成语法的角度进行了研究，他首先从句式转换的角度对汉语中各类“给”字句相关的句法特性作解释。最后，他对施关淦（1981）的动词分布表进行了修订，对现代汉语各类“给”字句中相关动词的分布做了更为细致的描述。

^① 顾阳. 双宾语结构 共性与个性[M]. 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1998.

沈阳、何元建、顾阳又进一步探讨了双宾句结构的产生过程，沈阳指出，“宾语各词组在语义上是一种含有某种论旨角色（thematic role）的论元（argument），而论元在句法层面上又指带有论旨角色的名词组，宾语名词组带有的论旨角色无非是客体（theme）、受事者（patient）、经验者（experiencer）、受物者（recipient）、受惠者（beneficiary）等。而像表示结果、时间、处所、原因等的论旨角色一般不被认为是典型的事件参与者，它们只是在描述时起修饰的作用。所以往往用来补充谓语动词，它们是谓词性名词组成的宾语补语。”^①

第二类研究则是以双宾语结构所表达的语义为导向，以“致使拥有”作为句法表达的依据，Harley（2003）、Beck和Johnson（2004）认为双及物动词被分解为CAUSE+HAVE出现在双宾语结构中，分解为CAUSE+GO TO出现在与格结构中。这样双及物结构就有两个不同的表现形式，双宾语结构和与格结构有各自的内在结构，表达不同的意义。双宾语结构表示“主语使间接宾语拥有直接宾语”，与格结构表示“主语使直接宾语移向间接宾语”。此类分析法可称为“致使拥有分析法”。

第三类研究是根据自然语言中的APPL结构，将双宾语结构纳入了APPL结构分析法，APPL是指不同语言采用不同的手段将论元引入其动词的论元结构。有些语言，如班图语、Austronesian语，通过使用增容语素使句子的论元进入增容结构（applicative construction，即APPL结构），所引入的论元就叫作增容论元。不同语言中的APPL结构所表达的意义类似，但句法表现不同。研究者认为双宾语结构中有APPL结构，与格结构则没有，双宾语结构和与格结构之间并不存在转换关系，而是有各自的内在结构。但Pylkkannen（2002）提出汉语和英语的双宾语结构都属于L-APPL（low applicative）结构，因为两者的典型语义内容都是表达某种领属关系的转移。程杰、温宾利（2008）认为汉语双宾语结构是单及物动词投射的VP之上附加APPL投射的结果，因此理应属于H-APPL（high applicative）结构。此类分析法可称为“APPL结构分析法”。

① 沈阳. 现代汉语空语类研究[M]. 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4.

第四类研究可称为“参数化分析模式”。根据该分析模式,在双宾语结构中,存在一个功能语类G,它既是双宾语结构特有的表达传递意义的成分,也是造成英汉双宾语结构差异的成分。这个功能语类G有的人认为是轻动词,有的人认为是空成分。

邓思颖(2003)吸收了Larson分析的合理部分,对双宾句式做了如下不同的处理:

介词句式: [vr张三 [v, 君。[vP一本书 [v, ti给李四]]]]

双宾句式: [vr张三 [i, 君。给李四 [r, ti一本书 [v, titj]]]]

介词句式的分析与Larson的基本一致,表示终点的间接宾语作为动词的补足,而直接宾语位于动词短语的指定语位置,动词从原来的位置移位到轻动词的位置,形成正确的介词句式词序。不同之处是,她假定双宾式在上层轻动词和下层动词短语之间多了一个功能语类FP,间接宾语移位到这个FP的指定语位置,动词从原来的地方经过F,然后最终移位到动词位置,形成了正确的句式词序。邓思颖的分析在最简方案背景下,摒弃格位诱发移位的思想,认为间接宾语的移位是移动到音韵边界位置获得某一语义诠释,即间接宾语拥有直接宾语。这一分析显然比Larson的分析方法先进,因为假定FP这一空功能语类有助于对汉语中的给予类和获取类双宾句式作出统一的分析。国外研究中认为双宾句涉及一个额外的空语类的还有Marantz(1993)、Koizumi(1993)、MacGinns(2001);国内采取类似分析方法的有何晓炜(2008, 2009)、徐德宽(2004)、熊仲儒(2005)等。

何晓炜(2008)认为,双宾语结构中,存在一个功能语类G,汉语双宾语结构中G的值可以为正,也可为负,为正值时,间接宾语的题元角色为来源,所构成的结构为给予类双宾语结构。在英语双宾语结构中,G为一个空语类,其值为正。在汉语双宾语结构中,G可以为一个没有语音表现形式的空成分G⁺和G⁻,也可为有语音表现的词素“给”或“走”。

何晓炜(2009)从跨语言的语料分析证明双宾语结构并不一定都表示“致使拥有”,与格结构也不一定只表示“致使转移”,这两个结构所表达的上述语义不是由结构本身所决定,而由动词决定。他进一步指出,双及物动词所表达的基

本语义为“传递”，双宾语结构的传递及其方向意义并不一定由动词决定，而由结构本身决定。认为将“致使拥有”和“致使转移”意义归因于动词，将传递的方向意义归因于结构，有利于对不同语言中的双宾语结构进行统一分析，有利于发现语言的共性。

第五类研究可称为“单宾套合分析模式”。沈阳认为双宾句式不是基础结构，而是由单宾二元结构派生而成的，所谓双宾结构从句法构造角度看都是由两个单宾结构套合而成。沈阳（2008）指出，不妨假设所有的双宾结构都可能存在两种底层SC（补语结果小句）形式。因为一方面事实上所有双宾结构，比如“给予”义双宾结构，两个宾语其实都可以分析为一个补语小句，因此完全可以在SC理论框架下进行句法操作；另一方面也就可以解释为什么所有双宾结构，比如“给予”义双宾结构（包括给予义与格结构），都必须包含不定指名词（因为这个名词是SC2谓语空动词“有”的宾语），而构成其他相关结构，包括给予义的“把”字结构和话题结构时，又都必须包含定指名词（因为这个名词是SC1谓语动词“给”的主语）。

沈阳（2009）认为所有双宾结构中除了主要动词之外，一定还都包含着另一个隐含的动词，这个动词在构造成双宾结构之前原本是存在的，只不过在语法化或其他句法构造过程中，通过“词义吸收”和“词形合并”，最终才在派生的表层双宾结构中“看不见”了的。这种路子的两个基本依据是：一方面，他认为可以对动词意义进行分解，有些动词包含给予意义，有些动词不包含给予意义，前者不需要借助于“给”字就可以形成双宾句式，后者必须借助“给”字或者“走”字以构成不同语义类的双宾句。另一方面，他认为双宾句式是一种限制性句式，世界上大多数语言有介词句不一定有双宾句式，且汉语中的其他标记性句式也是从非标记性单宾句式派成的。

沈阳（2008，2009）提到的两种分析汉语双宾结构的思路，从一个角度看是坚持“单宾结构说”，从另一角度看是坚持“双宾双动说”。“单宾结构”的意思是：所有动词后面最多只可能带上“一个”补足语成分，要么是名词宾语，要么是小句宾语，而不可能带有“两个宾语”。“双宾双动”的意思是：按“双层结构”的分析，如果说双宾结构中所有动词只能带有一个“名词”宾语，那么

“双宾”结构中就一定有两个不同层次的动词，而且是各自带各自的名词宾语（这也就是“双宾”的来源），最终通过词义吸收和词形合并（隐含）只“剩下”一个动词而构成所谓的“双宾”结构；按“小句结构”的分析，如果说双宾结构中的谓语动词只带有一个“小句”，那么“双宾”结构中就一定有一个主句动词和一个充当小句谓语的动词，而且小句中有主语名词和宾语名词（这也就是“双宾”的来源），最终也通过词义吸收和词形合并（隐含）而只“剩下”一个动词而构成所谓的“双宾”结构。

综观生成语法对双宾构式的研究，语法学家们从语言内部研究双宾句式较多，对语言外部因素特别是认知因素作用于双宾句式的形成研究较少。句法派生分析秉承乔姆斯基生成语法理论的基本精神，认为人的大脑里有一套普遍语法机制在制约着语法结构的生成，双宾句式的特殊性在于动词后两个名词短语的并置，为解决它的生成，句法派生分析不得不假定语言内部有移动和合并两个运作程序，为解释双宾句式 and 与它关系密切的介词句式在意义上的区别，句法派生分析又不得不为双宾句式的生成添加额外的功能语类，却很难证明这样的功能语类的心理现实性。

2. 配价语法理论下的双宾句结构研究

在汉语双宾结构中，动词位于结构关联的核心，其配价指数与双宾结构的其他成分有着密切的联系。因此运用配价理论来揭示双宾构造的机制也是比较可行的。

配价语法主要以动词为中心，研究与动词共现的名词性成分，区别必有成分和可有成分。杨宁^①认为三价动词是可以有三个受支配成分的动词，都可以进入基本句型：S+V3+NP1+NP2。并依据形式特征对三价动词进行了下位区分：第一层分出予取类和非予取类；第二层又将予取类分为给予类和收取类，非予取类分为答应类和欠类；第三层又将给予类分为告诉类和给类，收取类分为问类和收

^① 杨宁. 三价动词及其句型[D]. 上海：复旦大学，1986.

类。《现代汉语配价研究》^①就三价索取类动词进行了研究，给出确定三价动词的框架和三价索取动词句法选择的语义基础。

马庆株（1998）认为，动词的价是动词语义的常量，它指最小的主谓结构中（不借助于介词）所能联系的体词性成分的数目和被这个动词说明、支配的谓词性成分的数目的总和。但是他同时又指出动词的价有可能是变化的，譬如说“扔”这个动词本来是二价动词，但是它用在双宾句式中，如“他扔我一根烟”，就成了三价动词。

周国光（1996）认为谓词的词汇意义是决定谓词配价的基础，形成配价结构。不同于马庆株，他认为不能在最小的主谓结构里确定配价，而应选取与谓词同现成分最多的配价形式（句法结构）来提取配价指数，配价结构和配价形式不是一一对应的关系，而是一对多或者多对一的关系，根据他的分析，诸如“求教”“商量”“洗”都被划入三价动词范畴。直观上讲，“洗”归入三价动词不太合理，虽然“洗”这个动词的语义有时蕴含使用一定的“工具”如“肥皂”或“水”，但是“洗”所直接涉及的语义角色应该只有“洗者”和“被洗者”，因此我们认为将它列入二价动词较为合理。

张国宪，周国光（1998）认为，表示索取意义的动词的配价框架是 $v_3(a_1, a_2, a_3)$ ，即表示索取意义的动词是三价动词，本质上要求三个配价成分与之同现，这三个配价成分就是主体成分、邻体成分和客体成分，它们在句法表层的兑现（配价形式）基本上是主体成分主语化、邻体成分介宾化或宾语化、客体成分宾语化，邻体成分宾语化即通常意义上的表索取意义的双宾句式。但是在实际的语言分析中存在矛盾的地方，周先生一方面把“跑了他一身汗”中的动词“跑”定义为一价动词，认为“汗”不是“跑”的配价，但是又把“占了我一间房”中的动词“占”定义为三价，而且对于“骗”这个动词可以出现客体成分隐含的情况，他又将其视为兼价的现象。

陈昌来（2002）认为给予类动词是最典型的三价动词，给予类动词一般构成

^① 袁毓林，郭锐．现代汉语配价研究[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